

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会成员变更情况的信息披露公告

临时信息披露公告〔2023〕6号

根据《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的通知》（银保监发〔2021〕14号）、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2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3年4月11日，于江、于海洋不再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。

2023年8月1日，薛文峰接替于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。

2023年12月28日，王骥、向旭平、赵浚竹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31日